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7809689B20261001

采购单位（甲方）来宾市兴宾区南泗乡人民政府

住 所：来宾市兴宾区南泗乡新兴路3号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来宾中心支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翠屏路399号来宾市创业金融服务中心6号楼
801-2、803、804号

签订合同地点：来宾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6-07-08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07809689B20261001

采购单位（甲方）来宾市兴宾区南泗乡人民政府 采 购 计 划 号：XBZC2026-W3-00733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来宾中心支公司

签 订 地 点来宾市 签 订 时 间 2026-07-0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强险、商业险、座位险、车船税(代收)	1	辆	2228.66	2228.66	桂G-*	2228.66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贰佰贰拾捌元陆角陆分，（小写） 2228.66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线上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2026 年 07 月 08 日	乙方（章） 2026 年 07 月 08 日
通讯地址： 来宾市兴宾区南泗乡新兴路3号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翠屏路399号来宾市创业金融服务中心6号楼801-2、803、804号
法定代表人： 罗维	法定代表人： 窦秋荣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王福凯
电话： 0772-4772173	电话： 18978251817
开户银行： 广西来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分行
账号： 2189 1201 0102 99 5988	账号： 20148101040038829
邮政编码： 546100	邮政编码： 546100
经办人： 莫崇兴	2026 年 07 月 08 日